冀教电函〔2017〕2号

河北省教育厅

关于转发中央电化教育馆第二十一届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指南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教育局，省属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发展规划纲要》和《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要求，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提高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中央电化教育馆下发了《关于举办第二十一届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指南的通知》（教电馆〔2016〕201号），现转发给你们，并就我省参赛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加人员和项目设置

**（一）参加人员。**全省高等教育和基础教育学校的教师。

**（二）项目设置。**本届大奖赛根据不同学段的教育教学要求和特点，按照基础教育、高等教育（按照作品第一作者所在单位划分）两个组别设置项目。

1. 基础教育组：课件、微课、课例、教师网络空间。

幼儿教育：课件、微课、课例。

特殊教育：课件、微课、课例。

教学点：教育资源应用教学设计方案、教育资源应用课例。

**注：鼓励报送有关创客、3D打印、机器人等教学内容的课件、课例、微课等作品，此教学内容的作品报送数量不受地市名额限制。**

2. 高等教育组：课件、微课、精品开放课程。

二、参赛办法及报送数量

**（一）基础教育组。**由各市教育主管部门在逐级评选基础上，以市为单位报送，原则上每市不超过30件。

**（二）高等教育组。**我省各高等院校以学校为单位通过平台报送，原则上每校不超过20件。

**三、省级作品评选及推荐**

省级作品评选：根据学段和项目评选出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授奖比例分别为参赛件数的：10%、20%和30%。

基础教育组和高等教育组在省级评选的基础上择优统一推荐至中央电教馆参加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中央电化教育馆不再单独接收我省高等院校教师报送的参赛作品。**

**四、参赛作品报送时间和要求**

2017年7月1日—8月15日期间，各地市、各高等院校登录河北省电化教育馆网站（[http://www.hebeijiaoyu.com](http://www.hebeijiaoyu.com/)），点击“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展示活动”以地市和高等院校学校为单位进行网上报名、上传作品。

参赛作品标准及其他要求按照中央电化教育馆《第二十一届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指南办理。

注：教师网络空间、精品资源共享课不接收作品报送，只需填写网址以及必要的用户名和密码等登录说明。各组织单位负责人请加入该活动群：202684686

河北省电化教育馆联系人： 王玉芹  杜文才

联系电话：0311-66005855  66005856

附件：1. 关于举办第二十一届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指南的通知

2. 作品汇总名单

3. 组织单位及联系人信息表

    (附件请登录河北省电化教育馆网站下载。网址：[http://www.hebeijiaoyu.com](http://www.hebeijiaoyu.com/))

河北省教育厅

2017年1月22日